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許瑞蘭

電話：03-3322101轉7521

電子信箱：domotoame@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5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0005811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附件四 (376735100E_1100058111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00058111_ATTACH2.pdf)

主旨：有關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學校教職員工及教育相關工作人員
接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苗造冊作業一案，
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辦理「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教職員工及教育
相關工作人員接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苗
注意事項」辦理。

二、為進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以下簡稱COVID-19)疫苗接
種事宜，請各校自7月3日起可登入「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人
力資源網」進行填報：

(一)填報注意事項：

1、本次填報名冊對象為110學年度學校在職之專任、兼任
教職員工、校內工作人員(不含學校志工人員、課外
(後)人員)，請依填報說明及格式填報名單。

(1)對於110年8月1日以後確定不會在學校的人員(例
如退休、離職)，不列入名冊。

人事室 110/07/05 17:08



1100005000

有附件

(2)倘已知110年8月1日會調動到新學校的校長或教師，應由新學校造冊。

(3)未列於本次名冊之學校教職員工（例如新進之專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將於下一梯次進行造冊。

(4)如特定教職員工表達「無意願」施打疫苗者，建議免納入造冊；惟因涉及教師權益，仍請學校審慎處理，明確告知當事人，並留存相關資料備查。

2、人力資源網系統已設計可拉取資料庫現有人員名單的功能，至於未在系統內之人員，請以「新增人員」方式填寫。

3、填報之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手機號碼、職務(有代碼供選擇)、工作內容說明(需自填)、施打縣市」。

(二)填報及提交流程:各校(預設權限填報人：人事及教務/教導)請於「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人力網」>「T1.表單填報」>「T1.33教職員工施打疫苗名冊調查」填報及更新名冊，經各校主管確認後，於人力網點選「提交給縣市主管機關審查」，並列印系統產製之名冊PDF檔，紙本名冊經校長檢視確認及核章後函送本局。

(三)填報資訊：

1、請登入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人力網 (<https://9hr.k12ea.gov.tw/>)。

2、如有系統操作相關疑義，請逕洽網站客服，電話：03-5622056。客服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上午08:30-12:00，下午1:00-5:30（例假日及國定假日除外）。如電

話滿線請多加利用[U5.我要發問]功能。

- 3、倘學校承辦人填報確認無權限者，需請負責學校管理者(AA帳號)承辦人使用學校管理者(AA帳號)登入後，至【D53.1設定行政協助人員】【D53.2權限管理】額外設定權限即可。

三、請各校務必於7月7日(星期三)前完成人力資源網系統提交，並將列印之校長核章名冊(如附件1-系統下載)及檢核表(如附件2-附件列印)(皆為正本)函送本局，核章之彩色影本可先行寄送至承辦人信箱(domotoame@ms.tyc.edu.tw)，俾利彙整後依限回復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四、檢附「國民中學階段教職員工及教育相關工作人員接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苗施打名單造冊注意事項」及「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人力網操作手冊」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副本：

